



北京合康亿盛变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6-052

2016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锦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瑞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晓慧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244,917,811.13	130,688,103.72	87.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0,001,873.38	2,834,855.82	2,016.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535,832.65	2,444,021.90	576.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5,529,954.14	-45,235,960.76	-44.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1	1,4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1	1,4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5%	0.19%	2.3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301,847,481.84	3,365,581,412.09	-1.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80,767,944.66	2,320,766,071.28	2.5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40.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66,046.3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629.5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2,637,560.0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11,812.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083.25	
合计	43,466,040.7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1、业务转型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已经从工业自动化节能设备制造领域进行延伸，形成了主要的三大板块：节能设备高端制造业、节能环保项目建设及运营产业、新能源汽车总成配套及运营产业。新主营业务的主要客户群虽与公司原下游客户群在工业节能、自动化领域有一定重合性，但在市场环境、技术背景等方面与公司原有业务存在较大差异。新主营业务将分散公司资源，加大公司的经营风险。上市公司如果不能有效地在资源配置、经营管理等方面及时做出相应优化调整，满足业务转型要求，则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将会受到一定影响。

公司管理层将紧跟国家政策，不断修订并完善公司未来战略发展规划；同时，也会以业务发展和技能转型为导向，实施岗位能力提升工作，加大新兴领域人才的培养、引进和储备工作。

2、政策风险

公司的三大主营业务都属于国家产业政策鼓励发展的方向。若国家支持能源消耗行业改造升级、新能源汽车大力发展、节能减排、保护环境的产业政策及政府补助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推动相关产业政策的执行力度放缓，将会影响本公司业务的发展，进而影响本公司的经济效益。

公司管理层将紧跟国家政策，根据行业未来发展方向，不断修订并完善公司未来战略发展规划，以使公司能够长远健康发展。

3、商誉减值风险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由于公司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数量越来越多，尤其是收购华泰润达的交易，公司形成的商誉金额较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该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在未来年度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如果未来因国家政策变化行业发展不乐观、标的企业自身业务下降或者其他因素导致标的企业未来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未达预期，则公司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对上市公司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若一旦集中计提大额的商誉减值，将对上市公司盈利水平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应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及盈利能力、市场情况，实时跟踪监督可能的风险，做好商誉减值测试工作。

4、市场竞争持续，无法维持较高毛利的风险

高压变频器在环保节能和自动控制领域作用显著，行业前景广阔。目前，受宏观环境产能过剩矛盾影响，煤炭行业对变频器需求放缓，高毛利的高性能高压变频器需求减少；同时，国内外厂商持续竞争，造成高压变频器市场营销推广、收款条件及产品价格等多方面的持续竞争，虽然竞争已趋于平缓但仍将存在。由于通用高压变频器在公司主营业务中的比重较大，其市场的持续竞争，将会摊薄公司的毛利，公司将面临高压变频器不能维持较高毛利的风险。因此，公司将加大品牌宣传力度，逐步优化产品结构及性能，丰富产品系列，提高产品附加值，降低产品成本，进一步拓展市场，开拓产品新的应用领域，增加销售业绩，提升高毛利产品的研发、销售力度并努力降低成本，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在巩固行业地位的同时，公司也积极打造多层次节能环保业务平台，通过业务转型，来获取高毛利。目前，产业升级初见成效。

5、技术升级换代风险

虽然目前公司三大主营业务在技术方面已具备一定竞争优势，但随着技术的不断升级，各种技术方案

的优劣比较受原材料器件水平、成本、实际应用环境、技术改革创新等多种因素的制约，不排除出现技术方案替代的可能。如果竞争对手推出更先进、更具竞争力的技术和产品，将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公司通过对研发人员实施绩效考核、提供个人发展机会等措施督促各项目研发人员开发进度；同时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吸纳储备行业内优秀技术人才，进一步提升公司研发水平，持续保持公司在行业内的技术领先优势。公司制定与公司发展、市场需要相适应的战略目标，并且实时保持对行业、竞争对手、客户需求等影响因素的持续关注，及时调整战略部署，预见行业发展的趋势，保持行业的技术领先地位。

6、规模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投资风险

近年来，公司经营规模和资产规模的持续扩大，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子公司的管理、市场资源整合、人力资源配置等方面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的管理模式和人员结构也需要做出相应的调整或改变，以适应公司迅速发展的需要。若公司的治理结构、管理模式和管理人员等综合管理水平、人才梯队储备等未能跟上公司内外部环境的发展变化，公司的运行效率将会降低，从而削弱公司的市场竞争力，给公司的经营和进一步发展带来影响。公司通过对行业内潜在并购对象的整合，实现了规模和业务上的扩张，但同时标的公司团队的稳定性、新业务领域的拓展都存在一定的风险。

公司将不断创新优化集团管理制度，加强投后管理工作，建立集团化决策机制，引进管理人才，保证企业管理更加制度化、专业化、科学化，实现企业的有效管理。公司在投资并购方面采取稳健审慎的投资策略，严格遵循投资管理制度，派遣负责人处理投资后的管理工作，争取避免和减少收购所带来的投资风险。

7、应收账款风险

受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变化以及行业特点的影响，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应收账款也随之增加。尽管客户大多是资信良好的大型企业公司，应收账款的安全性高，同时公司也加强项目管理及合同履行，认真落实“事前评估、事中监督和事后催收”政策，但未来仍存在个别项目款项出现坏账的风险。因此，公司将通过加大业务人员对应收账款催收的责任，将应收账款回收情况纳入业绩考核；另外，通过审慎选择客户、对商务合同付款条款的控制、客户信用管理、派专员进行应收账款催收等手段，加大催收货款力度，保证公司应收账款的风险控制。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75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上丰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64%	89,103,300		质押	35,000,000
广州市明珠星投	境内非国有法人	7.36%	28,980,000		质押	28,300,000

资有限公司						
刘锦成	境内自然人	6.32%	24,889,300	20,000,000	质押	20,000,000
何天涛	境内自然人	4.73%	18,620,690	18,620,690		
张燕南	境内自然人	2.29%	9,000,000			
何显荣	境内自然人	1.58%	6,206,896	6,206,896		
何天毅	境内自然人	1.58%	6,206,896	6,206,89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惠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2%	5,586,381	5,586,38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资源垄断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2%	5,188,903			
叶进吾	境内自然人	1.28%	5,050,351	4,875,000	质押	4,875,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上海上丰集团有限公司	89,103,300	人民币普通股	89,103,300			
广州市明珠星投资有限公司	28,9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980,000			
张燕南	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资源垄断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188,903	人民币普通股	5,188,903			
刘锦成	4,889,300	人民币普通股	4,889,3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459,211	人民币普通股	4,459,21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大数据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933,239	人民币普通股	3,933,239			
濮文	3,674,728	人民币普通股	3,674,72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285,284	人民币普通股	3,285,28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鼎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162,315	人民币普通股	3,162,31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刘锦成系广州市明珠星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叶进吾系上海上丰集团有限公司的董					

说明	事长。根据上海上丰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明珠星投资有限公司、刘锦成以及叶进吾四方签署的《合作协议》，上述股东中上海上丰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明珠星投资有限公司、刘锦成、叶进吾系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上丰集团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5022.33 万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3888 万股股份，实际合计持有 8910.33 万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何显荣	6,206,896			6,206,896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依据审计机构对华泰润达每一年的年度实际盈利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再确定
何天毅	6,206,896			6,206,896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依据审计机构对华泰润达每一年的年度实际盈利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再确定
何天涛	18,620,690			18,620,690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依据审计机构对华泰润达每一年的年度实际盈利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再确定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惠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			5,586,381	5,586,381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017 年 1 月

投资基金						
财通基金			7,447,667	7,447,667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1月
创金合信基金			6,537,200	6,537,200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1月
诺安基金—兴业证券—南京双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892,812	4,892,812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1月
陈秋泉	1,500			1,500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上年末持股数量的25%解除限售
刘锦成	22,116,975	2,116,975		20,000,000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上年末持股数量的25%解除限售
叶进吾	5,006,513	131,513		4,875,000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上年末持股数量的25%解除限售
杨转筱			750	750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上年末持股数量的25%解除限售
合计	58,159,470	2,248,488	24,464,810	80,375,792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 1、报告期末货币资金比期初减少62.3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支付华泰润达股权收购款余款及购买银行短期保本结构性存款产品；
- 2、报告期末应收利息为0，期初数为21,400.00元，主要原因是去年同期持有杭州中科赛思节能设备有限公司私募债券计提利息，于2015年12月已转让；
- 3、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比期初增加7950.6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购买银行短期保本结构性存款产品；
- 4、报告期末长期股权投资为0，期初数为23,360,759.95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转让联营企业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 5、报告期末在建工程比期初增加56.7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构建光伏电站及新能源汽车充电桩；
- 6、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比期初增加57.3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建设光伏电站预付款及采购新能源汽车预付款；
- 7、报告期末应付票据比期初增加43.4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 8、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比期初减少79.05%，主营原因是报告期内支付了华泰润达股权收购款余款；
- 9、报告期末递延收益比期初增加60.9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售后回租业务售价高于资产账面价值形成的递延；

(二) 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比上期增加87.4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一方面合并范围增加、节能环保业务增加；另一方面新能源业务增加；
- 2、报告期内营业成本比上期增加88.5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随着销售收入的增加、对应营业成本合理增加；
- 3、报告期内营业税金及附加比上期增加53.4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加、对应税金增加；
- 4、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比上期增加32.87%，主要原因是一方面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增加、销售费用增加；另一方面高压变频器行业售后维修费用增加；
- 5、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比上期增加45.7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借款增加、支付的利息增加；
- 6、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比上期增加4566.5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较去年同期计提应收坏账准备增加；
- 7、报告期内投资收益比上期增加2592.5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转让联营企业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形成的收益；
- 8、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比上期增加53.3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的软件即征即退金额增加；

- 9、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比上期减少80.9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报废的材料减少；
- 10、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比上期增加1201.9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利润增加、应纳税所得额增加；

(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 1、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比上期增加56.3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一方面加大回款力度、回款金额增加；另一方面与去年同期相比合并范围增加、收到的回款增加；
- 2、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比上期增加84.1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一方面现金支付的货款增加；另一方面较去年同期合并范围增加、支付的货款增加；
- 3、报告期内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比上期增加53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回联营企业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款；
- 4、报告期内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比上期增加29357.2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转让联营企业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收到的收益；
- 5、报告期内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比上期增加457.9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回前期处置固定资产款；
- 6、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比上期增加2643.6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建设光伏电站和购买新能源汽车支付的现金增加；
- 7、报告期内投资支付的现金比上期增加43.0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支付华泰润达股权收购款余款；
- 8、报告期内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比上期减少85.1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少数股东投资款减少；
- 9、报告期内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比上期增加99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新增短期借款较去年增加；
- 10、报告期内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比上期减少51.2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到期的短期借款减少；
- 11、报告期内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比上期增加30.7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短期借款增加、支付的利息增加。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秉承“品质、创新、高效、共赢”的企业理念，通过内生式发展巩固传统业务市场地位；通过外延式发展走资源整合之路，利用自身技术平台和资本市场平台，吸引并整合人才、资本等资源，顺利完成转型升级；通过积极打造多层次节能环保业务平台，公司产业升级初见成效，进入发展的“快车道”；

公司管理层按照董事会年初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一方面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继续专注于公司高压变频器产品业务的稳健发展，继续保持公司在高压变频器行业的领先地位；继续发挥现有的品牌优势和技术优势，增强客户的品牌忠诚度，整合各方资源，加大中低压变频器、伺服产品和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桩产业链相关产品的市场开发力度，确保产品销售规模 and 市场份额稳定增长，进一步开拓节能环保项目建设及运营产业、新能源汽车总成配套及运营产业；同时积极推动公司进行产业并购，谋求市场扩张和产业延伸的机会，实现公司战略升级。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包括高、中低压及防爆变频器在内的全系列变频器产品、伺服产品、高效电机、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桩产业链相关产品，形成了较为完整的变频器产品线、工况自动化控制产品线、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桩产业链。并购华泰润达业务涵盖节能、环保、资源综合利用等领域，使公司在节能减排领域的业务得到延伸，滦平慧通开拓光伏电站的运营产业，符合公司谋求市场

扩张和产业延伸、实现公司战略升级的发展目标，进一步优化了公司的产品结构，丰富了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满足了客户多元化需求，提高了公司为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的能力。

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已经从工业自动化节能设备制造领域进行延伸，形成了主要的三大板块：节能设备高端制造业、节能环保项目建设及运营产业、新能源汽车总成配套及运营产业。

2016年一季度，公司营业收入244,91.7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87.41%；营业利润为6,853.96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6,210.82%；利润总额7,313.2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052.64%；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000.19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2,016.58%；本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553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44.86%。

2016年一季度，公司取得订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3月订单金额	2015年1-3月订单金额	变动比例
节能设备高端制造产业	15,385.28	11,917.37	29.10%
新能源汽车总成配套及运营产业	15,417.43	70.72	21700.66%
节能环保项目建设及运营产业	9,400.99		
合计	40,203.70	11,988.09	235.36%

注：（1）公司签订的节能环保项目建设及运营产业订单，主要为北京华泰润达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去年同期北京华泰润达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未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故无相关数据的变动比例。（2）公司签订的新能源汽车总成配套及运营产业订单，主要为武汉合康动力技术有限公司签订的，去年同期武汉合康动力技术有限公司尚处于产品培育期，故去年同期订单量小。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中低压及防爆变频器产品的研发及销售推广力度，主要为深圳日业在报告期内稳步发展，带动了公司的中低压及防爆变频器产品的大幅增长，因此节能设备高端制造产业订单略有增长。由于国家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发展，再加上公司新能源汽车及相关产品在行业内技术领先，市场口碑好，因此公司的新能源汽车及相关产品在本报告期内取得了产品订单的大幅增长。公司节能环保项目建设及运营产业订单增加，主要为北京华泰润达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去年同期北京华泰润达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未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故无相关数据的比例变动。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第二代变频调速系统升级

为了进一步提高系统的性能与可靠性，本系统将对合康变频第二代高压变频器控制系统进行全面的软件、硬件升级，以提高系统可靠性，大大增强可扩展性及可维护性。目前此项目厂内各种实验及功能测试已经完成，现根据用户现场实际使用情况，进一步完善各项功能。

2、中压三电平变频调速系统系列化研究

用于皮带机负载的中压三电平变频器现场运行稳定，优化改进也已完成，可根据用户订单，批量生产。

3、第四代变频器的设计开发及产品系列化研究

第四代变频器采用全新的控制结构方式，提高系统的可靠性和动态响应特性，增强系统的抗干扰能力，增加系统对外接口的可扩展性，降低系统故障率，满足从通用领域到高端领域现场多样化的需求，提升用户操作的便捷性及现场故障诊断能力。目前此项目已经设计完成，样机正在厂内进行各种实验及功能测试。

4、功率单元升级及小型化设计

对功率单元全面升级，采用新型的功率器件，提升扩充能力，解决原有缺陷，提高可靠性，保证兼容性，并对小功率产品进行功率单元小型化设计，以减小高压变频器产品的整体体积，提高市场竞争力。目前此项目电路板设计制作已经完成，正在进行电路板测试。

5、控制系统模块化设计

为提升系统的性能和可靠性，对变频器功能进行模块化设计，以达到优化产品性能、降低产品维护难度，减少产品维护成本。目前此项目处在设计阶段。

6、同步无扰切换的设计开发

此项目在同步投切基础上进行优化设计，提升控制精度，降低切换电流，以达到同步投切无扰切换。目前此项目处在设计阶段。

7、空水冷一体化变压器柜开发

此项目针对大功率空水冷变频器，能够显著提升产品可靠性，降低维护难度，减少维护成本，以达到变压器免维护，提高换热效率。目前此项目处在设计阶段。

8、HID340低速电动车驱动器

低速电动车驱动器面向低速交通工具提供驱动解决方案，目前经过一年半的开发和测试产品性能优异，运行稳定，已完成多家低速电动车厂家小批量样机出货，进入量产阶段。

9、360V 130KW 700Nm新能源6~8米中巴、物流车前置高效节能液冷永磁同步伺服电机样机已通过性能实验，完全达到设计要求。生产工艺已经完善，可以批量生产。

10、360V 130KW 680Nm新能源6~8米中巴、物流车后置高效节能液冷永磁同步伺服电机样机设计完成，完成样机制造和性能测试，目前正在模具制作。

11、384V 170KW 850Nm新能源10~12米大巴、16T环卫车高效节能液冷永磁同步伺服电机设计立项，在图纸设计阶段。

12、双向逆变电机控制器的开发

该项目可实现电网的能量和电池的能量之间的相互流动，可以直接使用交流电源给车充电，也可以用作电驱控制电机，并能实现车辆之间互相充电的功能，可作为紧急求援车对因电力不足导致无法运行的车辆进行充电，也可以外接可作为有需要电源工作电器的临时电源使用。目前此项目，在试验验证阶段。

13、整车控制平台的开发

基于液晶控制屏，在上面实现整车的控制，集成了车身控制模块，易于操作。前期设计完成。

14、动力系统的开发

已经在装车验证，尚待在整车上试验。

15、一款全新的两芯推拉式金属圆形连接器的开发

目前完成了方案的设计工作，待设计评审和产品验证。

16、一种扁线立绕结构的非晶电抗器

一种扁线立绕结构的非晶电抗器主要应用于新能源电动汽车水冷控制器的输入端及直流端，主要起到滤波及储能的作用。非晶立绕电抗器具有体积小、重量轻、损耗低、散热好、外形美观等优点。在水冷控制器上得到了广泛的应用。项目进度：方案已确认，产品结构待确认。

17、铝材质母排的开发与研究

目前完成方案设计 & 工艺验证工作，现与某客户完成了合作送样并进行小批量生产，等待客户整机测试结果反馈。

18、超级电容用叠层母排焊接工艺的研究

目前完成方案设计 & 工艺路线确认，完成了多家客户的样品及小批量生产。

19、机组烟气超低排放改造

本项目改造系统设计已完成，目前处于现场施工阶段，设备未安装完毕。

20、六里屯发电机组缸套水、中冷水冷却方式技术改造

本项目已完成整体设计图纸，主要设备、材料已订货，正在等待设备材料到货阶段。

21、六里屯电厂气体收集系统技术改造

本项目已完成整体改造规划，现处于设备、材料采购阶段。

22、填埋气提纯制天然气新工艺（膜分离提纯）的研究开发

本项目已签订了委托设计合同，处于设计阶段。

23、机组火花塞技术改造

本项目已确定了改造方案，目前处于材料采购阶段。

24、口180及以上大功率伺服电机平台换代研发

用于建筑机械及电液伺服行业的专用伺服，针对此行业应用的特点，进行定制研发。口180平台已测试完成，待开模、试产一系列工作完成后导入批量。口265水冷伺服还在样机试制阶段。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已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发放的一项发明专利、六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一项外观设计专利。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有效期	专利权人
1	201520730496.8	一种一体式液力耦合器油路系统	实用新型	2015.9.21	2016-1-13	10年	北京合康亿盛变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201520731715.4	一种分体式液力耦合器油路系统	实用新型	2015.9.21	2016-1-13	10年	北京合康亿盛变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201520730495.3	一种液力耦合器补油稳压装置	实用新型	2015.9.21	2016-1-13	10年	北京合康亿盛变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	201521026803.0	一种用于电动车系统的电机驱动控制器	实用新型	2015-12-14	2016-3-4	10年	合康变频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5	201521026837.X	一种用于电动汽车电机的集成化驱动装置	实用新型	2015-12-14	2016-3-9	10年	合康变频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6	201410003656.9	一种电动汽车用叠层母排的制造方法	发明专利	2014-1-3-	2016-01-20	20年	合康变频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7	ZL201520712960.0	一种磁电混合式绝对值编码器	实用新型	2015-9-15	2016-1-20	10年	东芝技术有限公司
8	ZL201530238528.8	按键板底座	外观设计	2015-7-7	2016-3-16	10年	东芝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期间	前五大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采购额占公司全部采购的比例
2016年1季度	供应商一	15,024,000.00	8.58%
	供应商二	13,544,193.00	7.73%
	供应商三	7,698,793.70	4.40%
	供应商四	7,525,427.85	4.30%
	供应商五	5,000,000.00	2.85%

前五大供应商发生变化的主要原因：一方面，根据供货合同约定，结款周期不在所属报告期或报告期仅有部分结款等的影响；另一方面，为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进一步降低公司的生产成本，公司在保证

质量达标的基础上，逐步开发供货稳定、价格及收款条件更合适的供应商，同时公司采购系统定期或不定期对主要原材料供应商自身风险及突发状况进行评估，并提前做好风险预警及防范措施。

公司与上述前五大供应商均无关联关系，且供应商变化对公司未来经营发展不会带来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期间	前五大客户名称	营业务收入	营业务收入占 公司全部收入的比例
2016年1季度	客户一	22,752,136.66	9.29%
	客户二	11,159,662.56	4.56%
	客户三	10,726,495.69	4.38%
	客户四	9,149,769.23	3.74%
	客户五	8,430,940.94	3.44%

前五大客户发生变化的主要原因：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已经从工业自动化节能设备制造领域进行延伸，形成了主要的三大板块：节能设备高端制造业、节能环保项目建设及运营产业、新能源汽车总成配套及运营产业。转型后，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变化，引起前五大客户结构变化。

前五大客户都属公司新兴产业客户，前五大客户如发生变化也不会引起公司经营业绩的大幅波动，且对公司未来经营发展不会带来不利影响。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加强募投项目管理工作，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报告期内，公司于2016年1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包含利息，最终将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十二个月内滚动使用，且公司在任一时点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总额不超过20,000万元。公司运用暂时闲置超募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充分保障股东利益。
2. 报告期内，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取得的研发进展情况详见本小节二、业绩回顾和展望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3. 公司的规模逐步扩大，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的数量逐步增加，公司通过努力提升管理水平，强化各个子公司的整合，加强内部控制和制度建设，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夯实集团发展的基础；
4.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并优化用人机制，吸纳优秀研发人员和销售人员等，增强了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公司注重人才的培养，经常组织各种培训以提升员工的职业技能；帮助员工做好职业规划，让员工和企业共同成长；注重提升员工的认同感和归属感，关心员工需求；开展多样化的文体活动，激发员工健康活力；加强企业文化建设，营造积极进取的文化氛围；
5. 公司管理层仍在积极探索向上下游产业链进行延伸的机会。目前随着行业竞争的进一步加剧和公司实力的进一步提升，公司将在充分评估各种可能的风险的基础上，积极谨慎探索向上下游延伸，加大资本市场运作力度，丰富与上下游产业链的合作方法和合作模式，进一步优化公司产业链结构，提高目

标市场占有率，有效降低公司产品成本，提高公司产品质量，提升公司为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的能力。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对公司未来经营的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详见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的“二、重大风险提示”的内容。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何天涛、何显荣	股份限售承诺	何天涛、何显荣承诺：“1、本人在本次重组中认购的合康变频之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解禁；股份上市满 12 个月且审计机构对华泰润达 2015 年度实际盈利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本人解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在本次重组中获得的合康变频全部股份的 30%；审计机构对华泰润达 2016 年度实际盈利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本人可再解禁		2015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0 日	报告期内上述股东均遵守了相关承诺

		<p>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在本次重组中获得的合康变频全部股份的 35%；</p> <p>审计机构对华泰润达 2017 年度实际盈利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本人在本次重组中获得的合康变频的全部股份可全部解禁。</p> <p>2、上述股份解禁均以本人履行完毕各承诺年度当年的业绩补偿义务为前提条件，即若在承诺年度内，任一年度末华泰润达的实际实现净利润小于其当年承诺净利润的，则本人将按照协议各方在本次重组中签署的《北京合康亿盛变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盈利承诺补偿与奖励协议书》的相关约</p>			
--	--	--	--	--	--

		<p>定履行现金或股份补偿义务，若股份补偿完成后，本人当年可解禁股份额度仍有余量的，则剩余股份可予以解禁。3、本人根据《北京合康亿盛变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协议书》而获得的合康变频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至锁定期届满前或分期解禁的条件满足前不得进行转让，但按照协议各方在本次重组中签署的《北京合康亿盛变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盈利承诺补偿与奖励协议书》的相关约定由合康变频进行回购的股份除外。4、本人依据《北京合康亿盛变频科技股份</p>			
--	--	--	--	--	--

			<p>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协议书》取得的合康变频之股份，未经合康变频董事会事先书面同意，本人不得质押超过本人在本次重组中获得的合康变频之股份的 50%。</p> <p>5、在本人履行完毕《北京合康亿盛变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盈利承诺补偿与奖励协议书》约定的业绩承诺相关的补偿义务前，若合康变频实施配股、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导致本人增持合康变频之股份的，则增持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p>			
	何天毅	股份限售承诺	何天毅承诺： 1、本人在本次重组中认购的合康变频之股份自		2015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0 日	报告期内上述股东遵守了相关承诺

			<p>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解禁；股份上市满 36 个月且审计机构对华泰润达 2017 年度实际盈利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本人在本次重组中获得的合康变频的全部股份可全部解禁。</p> <p>2、上述股份解禁均以本人履行完毕各承诺年度当年的业绩补偿义务为前提条件，即若在承诺年度内，任一年度末华泰润达的实际实现净利润小于其当年承诺净利润的，则本人将按照协议各方在本次重组中签署的《北京合康亿盛变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盈利承诺补偿与奖励协议书》的相关约定履行现金</p>			
--	--	--	---	--	--	--

			<p>或股份补偿义务，若股份补偿完成后，本人当年可解禁股份额度仍有余量的，则剩余股份可予以解禁。3、本人根据《北京合康亿盛变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协议书》而获得的合康变频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至锁定期届满前或分期解禁的条件满足前不得进行转让，但按照协议各方在本次重组中签署的《北京合康亿盛变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盈利承诺补偿与奖励协议书》的相关约定由合康变频进行回购的股份除外。4、本人依据《北京合康亿盛变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p>			
--	--	--	--	--	--	--

			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协议书》取得的合康变频之股份，未经合康变频董事会事先书面同意，本人不得质押超过本人在本次重组中获得的合康变频之股份的 50%。 5、在本人履行完毕《北京合康亿盛变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盈利承诺补偿与奖励协议书》约定的业绩承诺相关的补偿义务前，若合康变频实施配股、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导致本人增持合康变频之股份的，则增持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何天涛、何显荣、何天毅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交易对方向上市公司承诺：华泰润达 2015 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2015 年 08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上述股东均遵守了相关承诺

			后归属于母 公司所有者 的净利润不 低于 3,600 万 元；华泰润达 2016 年经审 计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 后归属于母 公司所有者 的净利润不 低于 4,600 万 元；华泰润达 2017 年经审 计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 后归属于母 公司所有者 的净利润不 低于 5,600 万 元。			
	何天涛、何显 荣	关于同业竞 争、关联交 易、资金占用 方面的承诺	交易对方何 天涛和何显 荣出具如下 承诺："1、截 至本承诺函 出具之日，本 人在中国境 内外任何地 区没有以任 何形式直接 或间接从事 和经营与合 康变频及其 控制的其他 企业以及华 泰润达构成 或可能构成 竞争的业务。 2、本人承诺 作为合康变 频股东期间， 不在中国境 内或境外，以	2015 年 08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上 述股东均遵 守了相关承 诺

			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家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他权益、担任职务、提供服务）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合康变频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3、本人承诺如果违反本承诺，愿意向合康变频承担赔偿责任及相关法律责任。”			
	何天涛、何天涛、何天毅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交易对方何天涛和何显荣、何天毅出具如下承诺：“在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合康变频的关联交易，不会利用自身作为合康变频股东之地位谋求合康变频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会利用自身作为	2015年08月24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上述股东均遵守了相关承诺

			合康变频股东之地位谋求与合康变频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若存在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与合康变频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北京合康亿盛变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办理相关内部决策、报批程序，保证不以任何方式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合康变频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合康变频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			
	何天涛、何显荣、何天毅	其他承诺	交易对方关于保持合康变频独立性，出具如下承	2015年08月24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上述股东均遵守了相关承诺

			<p>诺：“一、人员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与行政管理（包括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完全独立于本人及其关联方。2、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性，不在本人控制的企业及其关联方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它职务。3、保证本人及关联方提名出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都通过合法的程序进行，本人及关联方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二、资产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其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p>			
--	--	--	---	--	--	--

		<p>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2、确保上市公司与本人及其关联方之间产权关系明确，上市公司对所属资产拥有完整的所有权，确保上市公司资产的独立完整。3、本人及其关联方本次重组前没有、重组完成后也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三、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3、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人及其关联方共用一个银行账户。4、保证上市公司能</p>			
--	--	---	--	--	--

		<p>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p> <p>5、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人控制企业及其关联方处兼职和领取报酬。</p> <p>6、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四、机构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五、业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p>			
--	--	---	--	--	--

	何天涛、何显荣、何天毅	其他承诺	<p>交易对方关于与合康变频进行交易，出具如下承诺：“1、本人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下称“中国”）境内有住所并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中国公民，具有签署《北京合康亿盛变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协议书》（以下简称“《购买资产协议书》”）、《北京合康亿盛变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盈利承诺补偿与奖励协议书》和履行上述协议项下权利义务的合法主体资格。2、本人已经依法对华泰润达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其作为股东所应</p>	2015 年 08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上述股东均遵守了相关承诺
--	-------------	------	---	------------------	------	------------------

		<p>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3、本人对华泰润达的股权具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有权转让本人持有的华泰润达股权；华泰润达的股权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其他任何类似安排，不存在质押等任何担保权益，不存在冻结、查封或者其他任何被采取强制保全措施的情形，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其他任何权利限制的任何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文件、股东协议、合同、承诺或安排，亦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上述股权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征用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本人保</p>			
--	--	---	--	--	--

			<p>证上述状态持续至华泰润达股权变更登记至合康变频名下时。4、本人保证，华泰润达是依据中国法律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并已取得其设立所需的一切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所有该等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均为有效，并不存在任何原因或事由可能导致上述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失效。5、在《购买资产协议书》生效并执行完毕前，本人保证不会就本人所持华泰润达的股权设置抵押、质押等任何限制性权利，保证华泰润达保持正常、有序、合法经营状态，保证华泰润达不进行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产处置、对外担保、利</p>			
--	--	--	--	--	--	--

			<p>润分配或增加重大债务之行为，保证华泰润达不进行非法转移、隐匿资产及业务行为。如确有需要，本人须经合康变频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6、本人同意华泰润达其他股东将其所持华泰润达股权转让给合康变频，并自愿放弃对上述华泰润达股权的优先购买权。7、本人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本人已向合康变频及其聘请的相关中介机构充分披露了华泰润达及本人所持股权的全部文件、资料和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历史沿革、相关权证、业务状况、人员等所有应当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合</p>			
--	--	--	--	--	--	--

		<p>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本人就本次重组所提供的信息作出如下承诺：“本人保证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8、本人保证在华泰润达股权交割完毕前不存在任何已知正在进行或潜在的影响本人转让华泰润达股权的诉讼、仲裁或纠纷。9、本人与合康变频及其股东、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10、本人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p>			
--	--	--	--	--	--

		<p>罚或者涉及与民事、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11、本人不存在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且处于持续状态的情况。12、本人未有向合康变频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13、本人承诺在股份锁定期限内不以任何形式转让本人所持的合康变频的股份。14、本人不存在为他人代为持有股权/股份的情形。15、除非事先得到合康变频的书面同意，本人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重组事宜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16、本人不存在泄漏本次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p>			
--	--	--	--	--	--

			情形。”			
	何天涛、何显荣、何天毅	其他承诺	交易对方关于与华泰润达合法存续，出具如下承诺：“1、华泰润达系依据中国法律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并已取得了其设立所需的主要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所有已取得的该等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均为有效，并不存在任何原因或事由可能导致上述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失效。2、华泰润达的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本人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股东义务及责任的行为。3、华泰润达设立至今均依据国家或地方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合法合规运营，除 2013 年 3 月 28 日因逾期未办理变	2015 年 08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上述股东均遵守了相关承诺

			<p>更登记受到税务机关处罚外，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或地方的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而被或将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形，亦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华泰润达相关资产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采取查封、冻结等限制权利处分措施的情况。华泰润达不存在任何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4、华泰润达不存在依据中国法律或其公司章程的规定需要终止的情形。”</p>			
	何天涛、何显荣、何天毅	其他承诺	<p>交易对方承诺如下：“1、本人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之情形。2、本人不存在</p>	2015年08月24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上述股东均遵守了相关承诺

			<p>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之情形。3、本人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p> <p>"</p>			
	合康变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p>合康变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p> <p>一、如本次重组公司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人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合康变频股票。二、在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本人所持</p>	2015年08月24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上述股东均遵守了相关承诺

			<p>有的合康变频股票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p> <p>三、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合康变频及全体董事	其他承诺	合康变频及全体董事承诺：“一、本公司不存在以	2015年08月24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上述股东均遵守了相关承诺

		<p>下情形：（一）本次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二）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履行向投资者作出的公开承诺；（三）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或者受到刑事处罚，或者因违反证券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四）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最近十二个月内因违反证券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p>			
--	--	--	--	--	--

		<p>处罚，或者受到刑事处罚；</p> <p>（五）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的行为，或者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p> <p>（六）严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p> <p>二、本公司资金使用符合下列规定：（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使用完毕，且使用进度和效果与披露情况基本一致；（二）本次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法律、行</p>			
--	--	--	--	--	--

			政法规的规定；（三）除金融类企业外，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产生同业竞争或者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合康变频董事	其他承诺	合康变频董事承诺本次重组所提供的申请文件均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次重组所提供的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5年09月24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上述股东均遵守了相关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锦成;叶进吾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刘锦成先生和叶进吾先生承诺：在未来的公司治理、日常运营及公司相关事项的表决中，将严格遵守《合作协议》的约定，在发行人的重大事项决策上均保持一致行动。	2010年01月20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上述股东均遵守了相关承诺
	广州市明珠星投资有限公司;刘锦成;上海上丰集团有限公司;叶进吾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上丰集团、广州明珠星；公司实际控制人刘锦成先生和叶进吾先生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2）若公司需补缴 2009 年 7 月 1 日前住房公积金和/或因此受到罚款，相应的补缴款和/或罚款由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共同承担；（3）北京康沃电气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前的全部资产与负债均已经剥离，如有其他债权人向康沃电气主张债权导致康沃电气	2010年01月20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上述股东均遵守了相关承诺

		<p>遭受损失的，由上丰集团、广州明珠星、刘锦成及叶进吾承担赔偿责任。(4) 上市后，将尽可能避免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相抵触的前提下，若与公司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承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程序进行，且在交易时确保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不通过与合康变频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任何有损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5) 承诺 97100477.3 号专利许可不存在潜在法律纠纷，如因任何法律纠纷导致</p>			
--	--	---	--	--	--

			公司遭受损害的, 其将对此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叶斌武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公司董事叶斌武承诺: 叶斌武控制的"济南嘉汇电器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中可能与公司存在部分同业竞争关系, 叶斌武及济南嘉汇承诺, 在叶斌武担任公司董事期间, 其不会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构成竞争关系的同类业务, 济南嘉汇及叶斌武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从事与公司构成竞争关系的同类业务, 如违反承诺给公司造成任何损失, 将连带承担赔偿责任。</p>	2009 年 09 月 05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叶斌武先生严格遵守了相关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 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1,280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398.2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9,107.7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2,09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1.56%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高压变频器生产研发基地	否	33,172.86	33,172.86	0	33,636.86	101.40%	2011年12月31日	4,551.3	52,761.31	是	否
支付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之现金对价	否	15,000	15,000	10,000	15,000	100.00%				否	否
西宁特钢高炉煤气发电工程 EMC 项目	否	6,000	6,000	0	0	0.00%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支付交易相关中介费用及发行费等	否	17,800	17,800	2,398.25	3,598.29	20.22%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71,972.86	71,972.86	12,398.25	52,235.15	--	--	4,551.3	52,761.31	--	--
超募资金投向											
武汉东湖开发区高中低压及防爆变频器生产研发基地	是	21,185	43,276	0	44,352.61	102.49%	2013年01月10日	-404.29	-979.96	否	否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40%股权	否	6,000	6,000	0	6,000	100.00%	2011年04月19日		-3,360.82		
投资设立深圳合康思德电机系统有限公司	否	3,000	3,000	0	1,600	53.33%	2014年02月25日	-14.79	-277.32	否	否
东芝技术有限公司40%股权	否	9,920	9,920	0	9,920	100.00%	2014年01月22日	127.19	953.01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5,000	5,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40,105	62,196	5,000	66,872.61	--	--	-291.89	-3,665.09	--	--
合计	--	112,077.86	134,168.86	17,398.25	119,107.76	--	--	4,259.41	49,096.2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首次公开发行（1）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高压变频器生产研发基地项目厂房已于 2011 年底完成整体竣工验收并结项，2012 年度已达到并超过了预计的最大产能 1200 台，实现了招股说明书中关于该项目的预计收益，并将累计投入募集资金与承诺投入资金有差异的部分及利息收入全部转为流动资金。（2）武汉东湖开发区高中低压及防爆变频器生产研发基地，一方面由于当地政府的土地竞拍日期迟于原规划时间，导致土地、厂房等基础建设投资无法实施，后期因雨水过多等原因，影响厂房等外部基建项目施工进度及内外部装修等辅助建设的施工。上述原因总体影响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进度，该项目于 2012 年 10 月底施工完毕并提请政府相关部门验收，但由于武汉当地其他工程施工事故，相关部门工作重心转向施工管制，直至 2013 年 1 月，公司武汉基地所建厂房才通过政府相关部门初步验收并投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上述原因影响了公司的高中低压及防爆变频器的生产研发进程。另外一方面，受宏观经济环境下行压力的影响，变频器市场发展增速放缓。（3）本报告期内，公司转让了联营企业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 股权。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配套融资（1）西宁特钢高炉煤气发电工程 EMC 项目投入建设尚需要一定的周期。（2）补充流动资金需要根据项目建设和公司实际生产运营情况适时合理投入使用。</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1、2010 年 1 月 20 日，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00 万股，发行价格每股 34.16 元，公司收到社会公众认缴的投入资金为人民币 102,48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6,710.77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 63,537.91 万元。2、2011 年 2 月 23 日，合康变频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超募资金使用计划 1（调整）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 43,276.00 万元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建设高中低压及防爆变频器生产研发基地项目，该项目已于 2012 年 10 月施工完毕，2013 年 1 月厂房由政府初步验收并正式投产。2014 年 8 月，合康变频科技（武汉）有限公司取得了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房产管理局颁发的房屋所有权证。3、2011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超募资金使用计划 2》，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6,000 万元竞购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公开挂牌出让其持有的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 股权。该项交易已经完成，2012 年上半年，公司收到南自新能源 2011 年度现金分红款 310.10 万元。2012 年度，南自新能源实现净利润 1507.94 万元，公司确认投资收益 428.60 万元。2013 年度，南自新能源实现净利润-6,344.92 万元，公司确认投资收益-2,712.55 万元。2014 年度，南自新能源实现净利润-3,119.03 万元，公司确认投资收益-1,422.19 万元。2015 年度，南自新能源实现净利润 -222.71 万元，公司确认投资收益-263.84 万元。本报告期内，公司转让了联营企业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 股权。4、2013 年 12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3,000 万元出资，与张勇及其他股东设立合资公司。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经完成了超募资金 1,600 万元的出资，深圳合康思德电机系统有限公司已经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取得了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5、2014 年 1 月 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超募资金收购东菱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0% 股权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9,920 万元人民币，受让段月好持有的东菱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0% 股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支付超募资金 9,920 万，东菱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已经完成公司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目标股权交割、东菱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取得了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6、2015 年 12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同意公司使用 5,000 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6 年 1 月 8 日，公司已使用 5,000 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7、剩余超募资金继续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放，公司将结合战略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投资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妥善安排其余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武汉高压变频器生产研发基地项目调整：2011 年 2 月 23 日，合康变频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订《超募资金使用计划 1 的议案》，将武汉“高压变频器生产研发基地项目”调整为“高中低压及防爆变频器生产研发基地项目”，预计投资由 21,185 万元调整为 43,276 万元。该调整是对原项目在产品线上的横线扩充，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0 年 2 月 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 2,362.10 万元置换上述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中瑞岳华于 2010 年 1 月 29 日出具了中瑞岳华专审字[2010]第 0162 号《关于北京合康亿盛变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支出的专项审核报告》，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核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5 年 12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5,000 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6 年 1 月 8 日，公司已使用 5,000 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1、募投项目亦庄高压变频器生产研发基地项目出现募集资金结余 6,107.64 万元，主要是由于一方面公司在保证质量的基础上尽量压缩各项工程费用支出，另一方面由于公司部分研发及生产设备从原厂房搬迁至新厂房节约了固定资产支出所致。2012 年 2 月 13 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公司将该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6,571.64 万元（含利息收入 464.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继续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放，公司将结合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投资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妥善安排其余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参股子公司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 股权》，拟将持有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自新

能源”) 40%股权转让给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南自”), 股权转让价格为 6,600 万元。截止本报告期, 股权转让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收到国电南自的6,600 万元股权转让款。公司确认投资收益42,639,240.05元。

2.光伏电站的具体情况:

(1)电站规模及所在地: 公司将通过控股子公司滦平慧通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在河北省承德市滦平县张百湾镇投资建设40MW农业光伏电站;

(2)公司拟采取持有运营的模式经营以获取稳定的收益;

(3)电站项目的进展情况: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 滦平慧通投资建设的40MW光伏电站项目已完成项目建设, 经调试及试运行, 目前滦平慧通实现40MW并网发电。

3.公司于2016年1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包含利息, 最终将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在上述额度内, 资金可以在十二个月内滚动使用, 且公司在任一时点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总额不超过20,000万元。公司于2016年02月02日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三份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三份结构性存款投资金额合计为6,000万元。公司于2016年02月03日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10,000万元购买北京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不适用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合康亿盛变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0,910,378.60	506,390,729.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7,344,877.31	34,877,404.92
应收账款	880,508,275.82	870,272,076.21
预付款项	90,585,848.21	87,338,083.9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1,40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3,715,441.18	49,522,567.4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37,082,987.71	522,903,092.6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5,039,125.52	2,050,007.97
流动资产合计	1,955,186,934.35	2,073,375,362.5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360,759.9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23,489,125.35	494,031,895.29
在建工程	48,890,795.98	31,188,310.1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0,710,488.96	155,636,423.65
开发支出	24,256,495.23	23,254,573.19
商誉	476,614,493.85	476,614,493.85
长期待摊费用	2,356,017.85	2,284,697.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530,218.78	28,121,984.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90,812,911.49	57,712,911.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46,660,547.49	1,292,206,049.51
资产总计	3,301,847,481.84	3,365,581,412.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7,370,000.00	159,37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283,303.67	14,834,970.00
应付账款	299,148,989.73	312,477,996.88
预收款项	83,376,491.47	116,116,328.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9,155,058.36	11,066,822.61
应交税费	23,739,537.17	29,249,237.98

应付利息	218,221.29	184,747.1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1,284,547.25	149,300,331.8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55,576,148.94	792,600,434.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60,000,000.00	6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241,452.68	10,091,239.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67,068.05	3,528,456.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708,520.73	73,619,695.75
负债合计	735,284,669.67	866,220,130.7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93,643,342.00	393,643,34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59,317,510.85	1,559,317,510.8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6,418,359.84	56,418,359.8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71,388,731.97	311,386,858.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80,767,944.66	2,320,766,071.28
少数股东权益	185,794,867.51	178,595,210.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66,562,812.17	2,499,361,281.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01,847,481.84	3,365,581,412.09

法定代表人：刘锦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瑞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晓慧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2,278,896.16	411,642,009.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100,000.00	9,343,914.00
应收账款	507,503,197.43	521,961,327.26
预付款项	78,917,094.30	54,080,608.54
应收利息	3,388,266.64	1,548,111.1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41,061,437.44	546,334,331.14
存货	256,753,432.30	263,673,537.8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755,002,324.27	1,808,583,839.5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62,496,369.82	866,007,129.7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368,620.88	23,225,375.05
在建工程	346,418.86	346,418.8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8,981,717.98	50,530,106.89
开发支出	14,779,538.78	13,880,212.0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526,596.14	17,031,989.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6,499,262.46	971,021,232.03
资产总计	2,721,501,586.73	2,779,605,071.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0,540,000.00	130,54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000.00	200,000.00
应付账款	95,768,697.73	100,304,486.67
预收款项	79,485,962.31	85,182,361.29
应付职工薪酬	2,184,587.88	2,269,821.11
应交税费	6,615,410.36	10,044,139.85
应付利息	215,967.30	172,705.6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42,156.91	121,355,705.5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46,452,782.49	450,069,220.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46,452,782.49	450,069,220.1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93,643,342.00	393,643,34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59,317,510.85	1,559,317,510.8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6,418,359.84	56,418,359.84
未分配利润	365,669,591.55	320,156,638.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75,048,804.24	2,329,535,851.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21,501,586.73	2,779,605,071.5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44,917,811.13	130,688,103.72
其中：营业收入	244,917,811.13	130,688,103.7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9,022,715.79	127,891,185.91

其中：营业成本	155,327,546.10	82,372,986.8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17,338.42	1,249,159.18
销售费用	22,054,022.36	16,597,778.44
管理费用	31,747,220.96	26,275,500.28
财务费用	2,222,227.99	1,524,593.70
资产减值损失	5,754,359.96	-128,832.5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644,513.56	-1,710,852.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2,639,240.05	-1,732,611.4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8,539,608.90	1,086,065.66
加：营业外收入	4,741,382.05	3,092,262.6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516.41
减：营业外支出	148,564.45	780,989.5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040.18	20,684.3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3,132,426.50	3,397,338.80
减：所得税费用	6,182,895.68	474,903.2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949,530.82	2,922,435.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001,873.38	2,834,855.82
少数股东损益	6,947,657.44	87,579.7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949,530.82	2,922,435.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0,001,873.38	2,834,855.8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947,657.44	87,579.7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5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5	0.0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刘锦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瑞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晓慧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91,522,862.94	85,666,447.97
减：营业成本	68,860,602.29	57,270,724.58
营业税金及附加	749,589.20	1,092,873.74

销售费用	10,539,770.70	7,174,777.30
管理费用	8,087,497.15	7,437,502.92
财务费用	-421,350.72	839,888.02
资产减值损失	3,103,320.44	1,278,849.2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639,240.05	-1,732,611.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2,639,240.05	-1,732,611.4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242,673.93	8,839,220.73
加：营业外收入	3,472,097.53	1,589,896.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05.87
减：营业外支出	98,425.33	662,107.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040.18	15,727.0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616,346.13	9,767,009.93
减：所得税费用	1,103,393.32	1,273,224.1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512,952.81	8,493,785.8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5,512,952.81	8,493,785.8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2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2	0.03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566,390.58	71,376,880.8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39,721.49	2,654,271.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91,711.28	16,448,566.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897,823.35	90,479,718.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5,705,162.06	51,970,560.7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919,865.06	27,880,304.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564,228.36	19,892,192.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238,522.01	35,972,621.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427,777.49	135,715,679.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529,954.14	-45,235,960.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3,000,000.00	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409,687.21	21,759.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216.82	1,831.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419,904.03	10,023,590.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125,848.98	2,920,404.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3,000,000.00	7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3,125,848.98	74,920,404.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705,944.95	-64,896,813.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2,000.00	1,7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880,000.00	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25,844.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157,844.92	4,7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8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35,759.02	1,404,304.6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90,003.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05,762.68	11,404,304.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52,082.24	-6,704,304.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6,683,816.85	-116,837,079.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6,617,241.16	156,772,169.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933,424.31	39,935,090.4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724,195.94	48,413,544.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60,119.58	1,520,324.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13,999.45	10,571,272.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298,314.97	60,505,141.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611,804.94	23,787,997.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39,743.75	7,881,283.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27,206.87	13,531,405.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120,795.65	25,340,085.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099,551.21	70,540,772.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01,236.24	-10,035,631.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404,413.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216.82	1,831.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414,630.52	1,831.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37,312.15	1,487,174.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9,850,000.00	74,0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9,187,312.15	75,537,174.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772,681.63	-75,535,343.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95,643.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995,643.4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14,339.06	866,443.0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40,07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54,409.06	866,443.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41,234.36	-866,443.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9,632,683.51	-86,437,417.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9,581,259.67	90,264,642.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948,576.16	3,827,224.64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